

濮阳县教育局濮阳县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劳务外包及食堂食材供货商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濮阳县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劳务外包及食堂食材供货商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二、采购编号：2022-06-8

三、最高限价：约 200 万元。

四、采购需求

标包划分：一共 2 个标包；

序号	标段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1	A 包	选定濮阳县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劳务外包单位	3 家	50 元/人/月
2	B 包	选定濮阳县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普通食材供货商	10 家	0

注：每个供应商可就本项目的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允许一个标段中标。若同一供应商在 2 个及以上标包中均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按标包顺序确定中标人。

五、供应商资格：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以来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书）；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和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7、特定资格要求：

A 包投标人须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7、特定资格要求：

A 包投标人须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B 包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具有独立、固定的配送仓储基地或场所；提供牛奶的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固定独立的仓库及所代理奶制品生产企业具有学生奶生产企业有效的营业执照及有效期内的“中国学生饮用奶生产企业”证书；

8、供应商须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资料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包括上报主管部门，采购人有权在任何时间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供应商对核实须配合（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单位电子签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对本项目同时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单位电子签章）。

10、A 包投标人需提供雇主责任险固定保额 100 万元；B 包供应商入围后必须办理 1000 万元及以上针对本项目（一次事故累计限额赔付金额 1000 万元）的食品安全保险保额，经确认后才允许配送，否则取消入围配送资格；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2、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库（2020）46 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征集文件附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④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七、框架协议服务期限：A包：签订合同之日起2年；B包：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八、获取征集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征集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下载征集文件；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①办理数字证书：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pyggzy.com/>)上查看办事指南。

②详细操作可参考“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pyggzy.com/>”办事服务—系统操作指南。

4、售价：无

九、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十、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电子标投标注意事项：

1、时间：2024年9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址：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4、下载征集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获取电子征集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征集文件的唯一途径。

5、投标文件递交流程：供应商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政府采购”进行登录，选择所投项目，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如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供应商可以重新上传。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6、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进入网络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7、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全部解密完

成，系统自动唱标。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9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址：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ggzy.com/>)上发布。

十三、征集人：濮阳县教育局

采购人：濮阳县教育局

地 址：濮阳县红旗路

联系人：陈自谦

联系方式：0393-3658789

代理机构：河南斯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郑瑜恒

联系电话：13721797665

地 址：濮阳市华龙区京开大道北段与开德中街交叉口

发布人：河南斯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8月21日

